



苗栗區農情月刊

第 144 期



中華民國 精彩一百

發行所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
Miaoli District Agricultural Research and Extension
Station, Council of Agriculture, Executive Yuan

發行人：侯鳳舞

總編輯：鍾國雄

主編：邱政發

地址：363-47 苗栗縣公館鄉館南村261號

電話：(037) 222111

傳真：(037) 221277、220651

網址：<http://www.mdais.gov.tw>

本場單一窗口服務專線：(037) 236583

電子郵件：mdais@mdais.gov.tw

GPN 2008800214 1,500份

工本費：5元

設計印刷：宏國印刷事業(股)公司

電話：(04) 2359-8111

傳真：(04) 2359-7177

國內郵資已付
苗栗郵局
公館支局
許可證
苗栗字第152號

雜誌

本期要目

- 秉持四大原則三大目標建立老農津貼制度化調整機制
- 國際水稻專家蒞臨指導面對全球暖化水稻品種改良與栽培技術
- 籲請農民使用安全合法之葡萄催芽劑「氫滿素(春雷)」

- 國立中興大學昆蟲系師生參訪生物防治分場
- 天敵昆蟲於「2011台灣國際綠色產業展」扮要角
- 11月26-27日「建國百年 健康卓越農業成果展暨農夫市集」熱鬧登場

秉持四大原則三大目標 建立老農津貼制度化調整機制

行政院會通過 老農津貼暫行條例修正草案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主任委員陳武雄表示，「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」第4條、第6條修正草案，於10月20日經行政院會討論通過，該會將積極向立法院朝野黨團及社會各界說明溝通，爭取共識，早日完成修法程序，建立老農津貼制度化調整機制。

老農津貼調整四大原則

陳主委表示，本次老農津貼的調整，經多方的請益，秉持 馬總統及吳院長指示的四大原則研擬。這四大原則為：

- 第一，建立老農津貼制度化調整機制，每4年參照消費者物價指數漲幅調整。
- 第二，訂定排富的機制，排富的原則是排新不排舊，要兼顧公平正義及確保現在已領津貼的老農的權益。換句話說：未來只是新進來的老農要來申領的時候有排富，現在已經領的老年農民，他現領的六千元不排富，未來增加的也不受排富的限制。
- 第三，擴大照顧老人及弱勢的族群。
- 第四，加速農業結構的調整，擴大經營規模，促進農業經營的年輕化。

老農津貼調整三大目標

上述四大原則，事實上就是要達到尊嚴的農民、效率的農業及公平的社會福利津貼三大政策目標。

- 一、尊嚴的農民：老農津貼應建立對老年農民有

尊嚴的津貼制度，不是每逢選舉，即被相關人士提出來說要照顧農民的福利，成為選舉的籌碼。因此，建立制度，參考消費者物價指數來調整有其必要性。

- 二、效率的農業。發放離農津貼是此次調整案的配套措施，配合已實施之小地主大佃農制度，鼓勵從農參加農保年資達5年以上之65歲以上老農，將土地出租給55歲以下之青壯農民。老年農民除了透過市場機制收取租金外，政府將發放離農津貼每公頃每月2千元，最高上限3公頃。依據統計，超過65歲以上的老年農民，擁有的耕地約18萬公頃，超過3公頃以上，約占1.2%，為避免耕地多的人領得更多，發放離農津貼以3公頃為限。
- 三、公平的社會福利津貼。老農津貼比照其他老人生活津貼訂定排富規定，符合社會對公平正義的期待。而內政部相關8項的社會福利津貼並沒有調整機制，此次建立參考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漲的機制，將是以較少經費，照顧更多的老人及弱勢族群。各項津貼調整後，每年增加經費約68億元，較民進黨提案(加1千元不排富)，節省14.4億元，9項津貼及給付受惠人數達287萬人，較民進黨提案之受惠人數68.7萬人，增加218.3萬人。

陳主委最後表示，農委會將積極向立法院朝野黨團及社會各界說明溝通，爭取共識，早日完成立法程序，俾自101年開始實施。

(本文摘錄自農委會新聞資料)